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沅水浦市至常德航道建设工程
项目编号 湘发改基础(2013)1696号
建设地点 泸溪县、沅陵县、桃源县及常德市武陵区
验收单位 湖南省水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4月12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沅水浦市至常德航道建设工程	行业类别	涉水交通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湖南省交通运输厅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湖南省水利厅、 湘水许〔2012〕191号、2012年8月16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湖南省交通运输厅、 湘交计统〔2014〕271号、2014年7月15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4年11月~2020年8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湖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原湖南省航务勘察设计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中水华夏集团北京金水源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原北京金水源工程科技有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广西新港湾工程有限公司、湖南省中源航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江西省路港工程有限公司/湖南省沙田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湖南省金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交通运输部天津水运工程科学研究所		

二、验收意见

2021年4月12日，湖南省水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长沙市主持召开了沅水浦市至常德航道建设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设计单位湖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原湖南省航务勘察设计研究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交通运输部天津水运工程科学研究所、水土保持监测单位中水华夏集团北京金水源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原北京金水源工程科技有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湖南省金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广西新港湾工程有限公司、湖南省中源航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江西省路港工程有限公司/湖南省沙田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共15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提交了《沅水浦市至常德航道建设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提交了《沅水浦市至常德航道建设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提交了《沅水浦市至常德航道建设工程水土保持监理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汇报，以及方案编制单位、监理、监测、施工等单位的补充说明，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沅水浦市至常德航道建设工程起于湘西州浦市镇，止于常德德山，全长296km。本工程浦市至桃源枢纽河段航道等级采用IV级，航道长度约248km；桃源枢纽至常德河段航道等级采用III级，航道长度约48km。涉及泸溪县、沅陵县、桃源县及常德市武陵区。

本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航道整治及航道支持保障系统。航道主要整治范围为：整治滩险共12处以及引航道导航墙改造1处。支持保障系统建设的主要内容包括：①296km航道范围重新配布航标，配备航标遥测系统；②新建管理站房；③配备必要的工作船、航标维护车和新建靠船平台。

工程于2014年11月开始施工，2020年8月全部建成，总工期70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2年8月16日，湖南省水利厅以《关于沅水浦市至常德航道建设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湘水许〔2012〕191号）对工程水土保持方案予以批复。

批复方案中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44.31 公顷，防治标准执行建设类项目一级标准，防治目标值为：扰动土地平整率为 95%、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 97%、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1.0、拦渣率为 95%、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林草覆盖率为 27%。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4年7月15日，湖南省交通运输厅以《关于沅水浦市至常德航道建设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湘交计统〔2014〕271号）对工程初步设计报告予以批复。

工程实施过程中，湖南省航务勘察设计研究院对水土保持工程均进行了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工程实际于 2014 年 11 月开始施工，2020 年 8 月全部建成，总工期 70 个月。2016 年 12 月，受湖南省水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中水华夏集团北京金水源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9 月期间采用实地调查、现场巡查、定点监测、遥感监测等方法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补交了《沅水浦市至常德航道建设工程水土保持监测阶段性报告表》（2014 年 11 月~2016 年 12 月），并于 2017 年 1 月至 2020 年 9 月，监测单位每季度报送了上季度水土保持监测季报，于 2020 年 11 月提交了《沅水浦市至常德航道建设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水土保持监测主要结论为：工程施工期间扰动地表面积控制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水土保持工程措施运行正常，通过各项水土保持措施的实施，使得工程区内扰动土地平整率达到 99.40%，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8.20%，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2，拦渣率达到 99.40%，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9.00%，林草覆盖率达到 32.90%，六项防治指标均达到方案防治目标值。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 年 6 月至 2021 年 3 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通过收集和查阅设计、施工、监理和监测等相关资料，并进行现场核查，于 2021 年 4 月编制

完成了《沅水浦市至常德航道建设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监理、监测工作，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及工程实际实施了合理的水土保持措施，措施布局全面可行；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基本完成，水土保持措施的设计、实施符合水土保持有关规范要求；水土流失防治目标总体实现；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沅水浦市至常德航道建设工程实施过程中依法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依法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同意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工程运行期，水土保持设施接管单位需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的管理与养护工作，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持续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陆培丰	湖南省水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专务	陆培丰	建设单位
成员	宋辉	湖南省水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宋辉	
	范婷	湖南省水运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范婷	
	张志超	交通运输部天津水运工程科学研究所	工程师	张志超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李笑晨	中水华夏集团北京金水源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笑晨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杨骁	湖南省金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骁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叶思龙	湖南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总院	工程师	叶思龙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王能	湖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高工	王能	设计单位
	丑成功	湖南省三湘交通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丑成功	主体工程监理单位
	李发明	广西新港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发明	施工单位
	刘科	湖南省中源航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刘科	
	刘铃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铃	
	柳佳	湖南省沙田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员	柳佳	
	文仕知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	教授	文仕知	特邀专家
	袁宏	湖南省水土保持学会	高工	袁宏	